

渔业委员会

鱼品贸易分委员会

第十一届会议报告

2008 年 6 月 2-6 日，德国不莱梅



渔业委员会

鱼品贸易分委员会

第十一届会议报告

2008 年 6 月 2-6 日，德国不莱梅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2009 年，罗马

本信息产品中使用的名称和介绍的材料，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对任何国家、领地、城市、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地位或发展状况、或对其边界或国界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提及具体公司或厂商的产品，无论是否拥有专利，并不意味着这些公司或产品得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认可或推荐，优先于未提及的其它同类公司或产品。

ISBN 978-92-5-506093-9

版权所有。为教育和非商业目的复制和传播本信息产品中的材料不必事先得到版权持有者的书面准许，只需充分说明来源即可。未经版权持有者书面许可，不得为转售或其它商业目的复制本信息产品中的材料。申请这种许可应致函：

Chief
Electronic Publishing Policy and Support Branch
Communication Division
FAO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53 Rome, Italy
或以电子邮件致：
copyright@fao.org

© 粮农组织 2009 年

粮农组织出版物可向以下单位索取

粮农组织新闻司销售组

Viale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00153 Rome, Italy

电子信箱: Publications-sales@fao.org

传真: (+39) 06 57053360

网址: <http://www.fao.org>

本文件的编写

本文件为渔业委员会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批准的最终报告。

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

鱼品贸易分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2008年6月2-6日，德国不莱梅。

粮农组织渔业和水产养殖报告第872号。罗马，粮农组织。2009年。29页。

内容提要

渔业委员会在其第十六届会议上决定成立一个鱼品贸易分委员会，发挥国际渔产品贸易多边磋商框架的作用。分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于2008年6月2日至6日在德国不莱梅举行。

分委员会注意到最近关于国际渔产品贸易的发展情况，并审议了有关国际贸易和可持续渔业发展的具体问题，包括：

- 渔产品的安全和质量
- 渔产品的可追踪性和标签
- 负责任鱼品贸易技术准则
- 鱼品贸易及野生动植物濒危物种国际贸易公约
- 产量和贸易文件记录的协调统一

作为国际渔产品商品机构，分委员会通过了新的商品战略，批准了两个项目建议以争取商品共同基金供资。

目 录

	页 次
需要渔业委员会注意的事项	1
会议开幕	5
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5
通过议程和会议安排	5
关于粮农组织与贸易有关的渔业活动的报告	5
渔业产品国际贸易状况和近来的重要事件	6
海洋和内陆捕捞渔业生态标签的最低基本要求和标准	7
CITES有关国际鱼品贸易的问题	8
产量文件计划的协调统一	9
促进可持续性的贸易相关措施：关于港口国措施约束性文书的进展	10
审议市场准入要求	10
监测《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 11 条的执行	11
渔委鱼品贸易分委会作为国际商品机构以及与商品共同基金的关系	11
负责任鱼品贸易技术准则	12
任何其他事项	12
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12
通过报告	12

附 录

	页 次
A 议 程	13
B 与会者名单	14
C 文件清单	26
D 渔业产品及产业司司长格里穆·万迪马森先生代表粮农组织总干事致开幕辞	27
E 德国自由汉萨市不莱梅经济事务及港口部部长Joachim Wülbers的开幕致词	29

需要渔业委员会注意的事项

关于粮农组织与贸易有关的渔业活动的报告

分委会赞扬粮农组织在广泛的与贸易有关的活动中由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开展的工作以及其工作的高质量。 (第 9 段)

成员强调粮农组织在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方面工作的重要性。 (第 10 段)

分委会欢迎粮农组织的渔业工作与粮农组织其他技术部门工作进一步整合。 (第 11 段)

渔业产品国际贸易状况和近来的重要事件

成员们强调了建立一个一致而强有力的贸易系统的重要性。成员们欢迎对价值链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关系进行进一步分析, (第 16 段)

分委会支持粮农组织在提高价值链磋商方面的努力, 注意到产业咨询论坛有利于交流信息和经验。 (第 17 段)

成员还欢迎对鱼品消费的利益进行进一步的研究。 (第 18 段)

分委会支持粮农组织和世贸组织的合作以及粮农组织在向世贸组织渔业补贴谈判提供技术投入方面的作用。 (第 20 段)

成员们强调了发展中国家在鱼和渔业产品生产和贸易方面的重要作用。分委会强调, 需要使发展中国家充分参与世界贸易。 (第 21 段)

海洋和内陆捕捞渔业生态标签的最低基本要求和标准

分委会对海洋捕捞渔业准则的修改给予了广泛支持, 许多代表团建议应提交渔委下次会议通过。 (第 24 段)

分委会强烈认可在缺乏数据情况下制定评价渔业的准则, 包括出于生态系统考虑采用适当替代手段以确立参考点及采用风险评估方法。 (第 25 段)

会议鼓励秘书处对以下方面开展研究: 私人认证和生态标签计划在多大程度上采用了准则, 是否对各种计划声称遵守准则的情况进行检查。 (第 26 段)

分委会同意再召开一次专家磋商会, 起草内陆捕捞渔业准则。 (第 27 段)

分委会认为, 考虑制定海洋和内陆渔业的联合准则为时太早。 (第 28 段)

CITES 有关国际鱼品贸易的问题

分委会祝贺粮农组织特设专家咨询小组在评估名单编制建议、修改濒危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附录方面的出色工作。（第 31 段）

关于名单编制建议的提出者可自费出席特色专家咨询小组会议回答可能提出的任何问题的建议，得到了广泛支持。（第 33 段）

分委会认为，在执行鲨鱼国际行动计划方面进展缓慢，敦促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做出更多必要的努力。（第 34 段）

产量文件计划的协调统一

分委会注意到，对产量文件计划进行协调是理想的，但目前粮农组织在这方面的作用应当有限。（第 38 段）

分委会注意到对使用产量文件计划的强烈支持，但指出这未必是最好的解决办法。（第 39 段）

分委会注意到，一些领域的可追踪性正日益成为一项国际贸易要求。分委会指出，应当努力整合可追踪性的要求，以避免不必要的贸易壁垒。（第 40 段）

分委会建议，粮农组织可在制定贸易和产量文件计划及综合可追踪性的最佳操作准则方面发挥作用。（第 41 段）

促进可持续性的贸易相关措施：关于港口国措施约束性文书的进展

分委会强调了打击非法、不报告、不管制捕鱼的工作的重要性。（第 44 段）

审议市场准入要求

分委会赞扬粮农组织在有关食典委标准制定活动和生态标签制定方面开展的工作，并赞扬其在发展中国家进行的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培训方面的实地工作。（第 48 段）

分委会敦促粮农组织对这一工作进行监督，并建立必要的协作，鼓励所有成员国有效参与法典的制定工作。（第 50 段）

分委会强调需要与渔委水产养殖分委会密切协调，保证在水产养殖认证准则中认识到水产养殖与野生渔业资源捕捞业准则之间的联系。（第 52 段）

分委会要求粮农组织秘书处对这些计划的方式和方法进行评估，以透明的方式通知所有有关方面，有哪些计划符合粮农组织可信生态标签或认证准则的要求。（第 53 段）

监测《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 11 条的执行

分委会同意应当编制一份单独问卷以监测《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第 11 条的执行情况。(第 55 段)

分委会要求每两年进行问卷调查并更新问卷内容，以反映鱼产品贸易的目前发展和动态特征。(第 56 段)

渔委鱼品贸易分委会作为国际商品机构以及与商品共同基金的关系

分委会批准了由商品共同基金供资的拟议项目，即“为改进小型渔业及其纳入国际贸易提供技术援助”，“在世界市场增加亚马逊河水产品”。(第 60 段)

负责任鱼品贸易技术准则

分委会通过了该技术准则并建议发表。(第 64 段)

第十二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分委会欢迎阿根廷和西班牙提出主办分委会第十二届会议。分委会第十二届会议的具体日期和地点由总干事与主席协商确定。下届会议的日期应避免与其他国际会议冲突。(第 66 段)

会议开幕 – 议题 1

1. 应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的诚挚邀请，渔业委员会鱼品贸易分委会第十一届会议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在德国不莱梅举行。分委会感谢不莱梅市自由商业同业公会的热情好客。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 52 个成员、联合国的其他一个机构以及 9 个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出席了会议。成员和观察员的名单见本报告附录 B。
2. 渔业产品及产业司司长格里穆·万迪马森先生代表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助理总干事野村一郎先生致开幕辞（附录 D）。
3. Senatsrat Joachim Wülbers 代表不莱梅市自由商业同业公会致欢迎辞（附录 E）。

选举主席、副主席和报告员 – 议题 2

4. 会议选举西班牙的 Juan Manuel Velasco León 先生为分委会主席。Gerard Nieto 先生（阿根廷）当选为第一副主席，毛里塔尼亚当选为其他副主席。
5. 分委会选举 Tarun Shridhar 先生（印度）为起草委员会主席，阿根廷、加拿大、乍得、欧洲共同体、墨西哥、秘鲁、瑞典和美国为起草委员会成员。

通过议程和会议安排 – 议题 3

6. 分委会注意到欧洲共同体关于权限和表决权的声明。
7. 分委会通过的议程见附录 A。提交分委会的文件清单见附录 C。

关于粮农组织与贸易有关的渔业活动的报告 – 议题 4

8. 为回应鱼品分委会在第十次会议提出的更新议程的要求，秘书处介绍了新的议题，文件为 COFI: FT/XI/2008/2: 粮农组织与贸易相关的活动的报告。
9. 分委会赞扬粮农组织在广泛的与贸易有关的活动中由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开展的工作以及其工作的高质量，特别是与世界海关组织以及粮农组织在改进协调系统分类的建议中的许多重要内容。许多成员就包括在该协调系统中的特定种类做了评论并提出减少目前国际贸易中非特定分类的比重的建议。关于可能区分水产养殖和野生捕捞来源的问题，多数成员认为实施这一要求比较困难。
10. 成员们强调了粮农组织在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方面工作的重要性，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的小型生产者的市场准入和附加值产品的生产方面。分委会强调了以科学为基础、无歧视和透明的标准对国际贸易的好处，并强调应当支持发展中国家克服在实施这类标准方面的问题。
11. 分委会欢迎粮农组织的渔业工作与粮农组织其他技术部门工作进一步整合，并与全球议程上的其他事项，包括气候变化、商品价格趋势和粮食安全加强联系。

成员们还强调了贸易相关措施目前的发展变化对可持续性的重要性，建议下次会议包括该事项。

12. 成员们欢迎增加粮农组织活动的透明度，鼓励粮农组织更多利用网络信息服务及时分发研讨会和会议的报告，并作为鱼品国际贸易的信息门户。

13. 成员们强调了世贸组织贸易援助计划的潜在影响和重要性，欢迎建议的粮农组织在该计划下与世贸组织在渔业具体活动方面的合作。分委会还赞赏粮农组织与其他组织之间卓有成效的合作以及联合组织研讨会和会议，包括水产养殖全球贸易大会以及粮农组织 – 经合发组织关于渔业领域全球化的研讨会。若干代表团认为，资助请求应通过世贸组织为贸易援助留出的信托基金解决。

14. 一些成员鼓励秘书处在今后的会议上更多地评估工作重点，并强调需要为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制定一项作为此类优先工作基础的一致战略。

渔业产品国际贸易状况和近来的重要事件 – 议题 5

15. 分委会赞扬秘书处在 COFI: FT/XI/2008/3 号文件中提供的客观和现实的描述，以及在分析国际贸易状况方面价值链方式的有效性，包括不同利益相关者的相对竞争状况。尽管该领域面临着挑战，包括无效渔业管理、许多海洋资源脆弱以及水产养殖生产增长减速，但成员们强调了这一领域的利益相关者所面临的机遇。

16. 成员们强调了建立一个一致而强有力的贸易系统的重要性。成员们欢迎对价值链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关系进行进一步分析，包括在价值链的相关位置上价格和利润是如何变化的。几个成员对鱼品生产者在最终零售价中占的比重小表示关切，特别是小型渔民和养鱼者。分委会提及最近食品价格的上涨，强调了粮农组织在确立鱼品价格指数方面建议的工作的重要性。

17. 分委会支持粮农组织在提高价值链磋商方面的努力，注意到产业咨询论坛有利于交流信息和经验。一些成员强调了改进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对话和协商如何可能促使规章更现实和可实施程度更高。

18. 成员们还欢迎对鱼品消费的利益进行进一步的研究。

19. 许多成员提及全球变暖对渔业领域的影响，并关切地注意到气候变化已经对海洋生态系统、水平面和内陆水系的健康带来损害。该问题需要纳入粮农组织工作的主流活动，包括贸易影响。

20. 分委会支持粮农组织和世贸组织的合作以及粮农组织在向世贸组织渔业补贴谈判提供技术投入方面的作用。成员们鼓励使这种关系正式化并增加透明度。根据世贸组织正在进行的渔业补贴谈判情况，几个成员注意到在缺乏构成有效管

理的国际商定标准的情况下难以评估渔业管理机制，并强调渔业管理对可持续渔业的重要性。

21. 成员们强调了发展中国家在鱼和渔业产品生产和贸易方面的重要作用。分委会强调，需要使发展中国家充分参与世界贸易，并支持粮农组织在贸易和销售有关问题方面提供技术能力建设的作用，包括市场准入和物价稳定措施。成员们强调了水产养殖和内陆渔业的潜力，特别是撒哈拉以南大陆。代表们提及主要市场上的进口新规则的建议，并提及采用有利于社会和环境目的的私人标准。此外，对欧洲联盟和美国的新措施进行了讨论。成员们支持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IUU）捕捞的措施，希望了解这些措施如何实施。成员们希望，各项进程要透明，在应用上有预见性，不能成为管理负担，或导致贸易壁垒。成员们鼓励这些国家在可能实施之前提供详细的信息。

22. 分委会注意到采用单边贸易措施的情况增加，支持将这一问题列入分委会下次会议这个议题下。分委会建议继续开展关于认证和采用私人标准方面的工作。

海洋和内陆捕捞渔业生态标签的最低基本要求和标准 – 议题 6

23. 秘书处介绍了该议题，并请克里茨·托尔雷森先生介绍了于 2008 年 3 月 3-4 日在罗马召开的粮农组织生态标签准则专家磋商会的报告。托尔雷森先生为本次专家磋商会的主席。他在讲话中强调了关于海洋捕捞渔业的准则已在 2005 年由渔委会通过，在制定内陆捕捞渔业准则方面正取得进展。该专家磋商会是为回应 2007 年渔委会要求粮农组织在海洋和内陆捕捞渔业最低基本要求方面进一步开展工作而召开的。

24. 代表团对海洋捕捞渔业准则的修改给予了广泛支持，许多代表团建议将这些修改提交渔委下次会议通过。

25. 一些成员提及在满足最低标准方面小型和手工渔业可能遇到的问题，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需要进行能力建设。会上对于生态标签导致对贸易的限制表示担心。另一种担心是不适当的生态标签对资源的可持续性可能产生与其目标相反的负面影响。专家磋商会关于在缺乏数据情况下制定评价渔业的准则的建议，包括出于生态系统考虑采用适当替代手段以确立参考点及采用风险评估方法，得到了强烈的认可。目的不是改变标准，而是考虑实现这些标准的替代程序。

26. 几个成员对私人认证和生态标签计划采用这些准则的程度，和是否对各种计划声称遵守准则的情况进行检查提出了疑问。秘书处报告到目前为止还没有进行这类研究。会议鼓励秘书处开展这类研究。

27. 成员们注意到从水产养殖至捕捞渔业两者之间的全部活动问题，提出需要考虑许多渔业和活动介于两者之间。会议同意需要在起草内陆捕捞渔业准则方面开展进一步的工作，包括定义以及与渔业增值有关的准则的范围方面。分委会同意再召开一次专家磋商会。为此，会议还同意需要包括物种引进的标准，包括考虑物种引进产生的替代当地物种的问题。

28. 分委会认为，考虑制定海洋和内陆渔业的联合准则为时太早。这可以在完成和通过了关于内陆捕捞渔业的准则后再考虑。

29. 一些成员表达了对制定水产养殖认证和生态标签准则的过程的关切，指出还没有与粮农组织成员国进行充分磋商。他们认为至少应当举行一次专家磋商会进行磋商，在专家磋商会后召开技术磋商会。此外，会议同意，必须考虑确保水产养殖的生态标签准则与内陆和海洋捕捞渔业的一致和全面。

CITES 有关国际鱼品贸易的问题 – 议题 7

30. 秘书处介绍了该议题，提请注意自 2006 年 5 月鱼品分委会会议以来开展了广泛的活动，包括签署了两个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秘书处报告，依据该备忘录就大多数问题开展的工作在两个组织之间的良好合作下进展顺利。在随后的讨论中，会议普遍赞赏粮农组织在有关濒危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问题上开展的工作。会议指出，CITES 依靠粮农组织在水生物种方面的协助，粮农组织为努力满足这一需要开展了良好的工作。

31. 分委会祝贺粮农组织特设专家咨询小组的出色工作。关于该小组 2007 年为评价提交 CITES 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的提案举行的会议，一些成员对 CITES 秘书处已向缔约方大会提出关于商业开发的水生物种的建议时，没有适当考虑该小组的结论和建议表示不满。这些成员注意到，从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起，粮农组织秘书处和 CITES 秘书处进行了关于这一问题的建设性讨论，十分希望落实这一程序，确保这一问题不再发生。

32. 一个成员报告，在解释 CITES 名单编制标准方面似有不同意见。秘书处解释，适用于商业开发的水生物种的大会 9.24（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修改）标准，主要基于粮农组织根据其内部以及 CITES 内部的大量科学调查和谈判提出的建议。根据粮农组织在渔业领域的全面经验，适用于商业开发的水生物种的标准和相关准则特别强调种群的衰退作为确定养护状态的主要基础¹。粮农组织认为，在 CITES 通过大会 9.24（第十三届缔约方大会修改）标准时已接受了这一原则。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动议列入鼠鲨和白斑角鲨采用的替代性解释，对捕捞“很可能”不可持续提出

¹ 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 Inf.64 <http://www.cites.org/common/cop/14/inf/E14i-64.pdf>

了更广泛的和不准确的解释²。秘书处警告，如果采用替代性解释，则可能损害以前接受的粮农组织所有关于名单编制标准的建议。

33. 关于名单编制建议的提出者可自费出席特设专家咨询小组会议回答可能提出的任何问题的建议，得到了广泛支持。会议同意，这应当在特设专家咨询小组会议开始时进行。因此，为避免不适当的影响，建议的提出者不参加特设专家咨询小组接下来的讨论。该小组会议安排很紧，广泛讨论机会有限，但要按 CITES 的提交、分析和分发建议的时间表进行。

34. 分委会认为在执行鲨鱼国际行动计划方面进展缓慢，敦促各国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做出更多必要的努力。一些国家报告了其正在制定和实施关于鲨鱼的国家行动计划，和关于改进对有养护关切的其他物种管理的国家行动计划。

35. 一些成员重申，他们认为，关于与渔业治理有关的核心问题，包括特设小组会议，重要的是应利用正常计划资金。

36. CITES 对于导致提交第十四届缔约国大会名单编制建议的不同观点的情况表示遗憾，强调避免将来再次发生这类冲突的重要性。CITES 的观察员对两个组织的良好合作感到满意，表示正在许多领域进行合作。会议要求提供关于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船旗国的咨询，这可能对 CITES 正在努力澄清“引自海洋”术语的解释做出贡献。

产量文件计划的协调统一 – 议题 8

37. 分委会欢迎 COFI: FT/XI/2008/5 号文件扼要介绍产量和贸易文件计划近来的发展。

38. 分委会注意到，对产量文件计划进行协调是理想的，但目前粮农组织在这方面的作用应当有限。特别相关的是在 2007 年 1 月日本神户金枪鱼区域渔业管理组织联合会议之后，于 2007 年 7 月在美国北卡罗莱纳州纳罗利成立的产量文件计划工作组开展的工作。但粮农组织应当继续对正在进行的情况进行监督并为此提供技术投入。

39. 分委会注意到对使用产量文件计划的强烈支持，但提醒注意这未必是最好的解决办法。分委会注意到，产量文件和贸易文件计划是打击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 (IUU) 捕鱼的一整套工具的一部分。因此产量和贸易文件计划要作为其他监测、控制和监视 (MCS) 措施的补充。

² 第十四届缔约方大会 Inf.48 <http://www.cites.org/common/cop/14/inf/E14i-48.pdf>

40. 分委会注意到，一些领域的可追踪性正日益成为一项国际贸易要求。分委会指出，应当努力整合可追踪性的要求，以避免不必要的贸易壁垒。几个成员认为，可追踪性已经不再限于食品法典委员会范围内的食品安全问题，而在日益用于其他领域，例如生态标签、原产地或打击 IUU 捕鱼。

41. 分委会建议粮农组织可在制定贸易和产量文件计划及综合可追踪性的最佳操作准则方面发挥作用。

促进可持续性的贸易相关措施：

关于港口国措施约束性文书的进展 – 议题 9

42. 分委会对 COFI: FT/XI/2008/6 号文件描述的粮农组织开展的落实 2007 年渔委会要求制定有约束力的港口国措施文书的工作表示很满意。

43. 分委会注意到该文件只是提供信息，决定不对内容进行详细讨论。关于起草预防、阻止和消除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IUU）捕鱼港口国措施的具有法律约束力文书的技术磋商会定于 2008 年 6 月 23–27 日在罗马粮农组织总部召开。

44. 分委会强调打击 IUU 捕鱼的工作的重要性。分委会注意到该文书是 1995 年遵守协定以来粮农组织框架内第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一些成员指出港口国文书描述的是最低标准。

45. 几个成员指出，必须以界定船旗国责任的明确标准来补充港口国措施，特别是公海渔业。

46. 许多成员强调了与最终执行有约束力的文书有关的有效能力建设的重要性，明确呼吁为此组织讲习班。会上有人提议在东南太平洋举办这一讲习班。这类能力建设应当包括海关官员和渔业管理机构。

审议市场准入要求 – 议题 10

47. 秘书处以 COFI: FT/XI/2008/8 号文件为基础介绍了该议题，概述了鱼和海产品安全、质量、可追踪性、认证、私人标准和市场准入壁垒方面最近进展和问题，着重说明了粮农组织在这一领域的活动。

48. 分委会赞扬粮农组织在有关食典委标准制定活动和生态标签制定方面开展的工作，并赞扬其在发展中国家进行的能力建设、技术援助和培训方面的实地工作。

49. 许多发展中国家突出说明了其出口产业面临的复杂和多样的市场准入要求，要求粮农组织为有效进行国际协调和促进等值计划、采用以科学为基础的标准和机制或传统知识扩大国际努力，对这些手段和生态标签计划在许多情况下可能导致贸易限制表示担心。另一种担心是不合适的生态标签可能影响维持可持续渔业的努力。